# 投资保证协议(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竹清香 更新时间：2024-06-15

*投资保证金投资保证协议一公司名称：\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乙方(投顾方)：\_\_\_\_\_\_\_\_\_\_\_\_真实姓名:\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友钱网用户名：\_\_\_\_\_\_\_\_\_\_\_\_第一条...*

**投资保证金投资保证协议一**

公司名称：\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乙方(投顾方)：\_\_\_\_\_\_\_\_\_\_\_\_

真实姓名:\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

友钱网用户名：\_\_\_\_\_\_\_\_\_\_\_\_

第一条 总则

鉴于：

3、为明确甲乙双方进行投资顾问业务的权利义务，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进行投资顾问业务及相关事宜，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二条 合作方式

￥0.00元 ￥0.00元

3、本协议双方合作交易股票子账号操盘交易佣金为0.8‰(万分之八)。

2)不得购买权证类可以t+0交易的证券;

7)不得进行坐庄、对敲、接盘、大宗交易、内幕信息等违反股票交易法律法规及证券公司规定的交易。

第三条 警戒线与平仓线

1、 当股票交易账户内的总市值低于￥\_\_\_\_\_\_\_\_\_\_\_\_元为警戒线，乙方仅具有卖出或赎回及相关的交易权利，不再具有买入或申(认)购及相关的交易权利。乙方应自行禁止继续买入股票，并及时追加保证金到交易账户。甲方有权但非义务以电话、传真或其他方式提示风险，若乙方在甲方通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开盘前仍未补交保证金至警戒线以上且股票交易账户内资产总额也未恢复到警戒线以上的，甲方有权无需另行通知乙方而直接就卖出部分股票直至以市值计算的持仓比例不超过50%。

2、当股票交易账户内的总市值低于￥\_\_\_\_\_\_\_\_\_\_\_\_元为平仓线，甲方有权但非义务强行卖出账户内所有证券且不保证价格，并有权终止协议。行情剧烈波动时，强平指令触发后并不可逆，请时刻关注风险保证金是否充足。

第四条 账户管理费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账户初始资金金额，按账户的使用天数缴纳一定金额的账户管理费，具体金额为：￥\_\_\_\_\_\_\_\_\_\_\_\_元/自然日。

第五条 保证金及担保范围

1、 乙方应根据本协议的约定支付保证金到甲方指定账户，并及时补足保证金。

2、 乙方保证金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账户管理费、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公证费等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

3、 如乙方未及时付清账户管理费，甲方有权从本协议对应的股票交易账户内平仓出金或修改密码限制买卖，然后从本协议对应的保证金中直接收取拖欠的账户管理费，如果本协议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在甲方平台账户余额或其他交易中追索拖欠的账户管理费。

4、 乙方每次追加保证金的金额不得低于交易账户初始总资金的1%，且每个交易日最多追加5次保证金。

5、乙方授权甲方，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无论是否事先通知乙方，均可直接从乙方保证金中划扣乙方应付欠款。本授权委托在本协议法定诉讼时效内不可撤销。

第六条 结算方式

1、乙方授权甲方在本协议终止前，每个交易日从乙方在甲方平台账户的余额中扣除次日账户管理费。

2、 当股票交易账户的总资产(包括现金和证券)大于初始金额时，视作股票交易账户的盈利，归乙方取得。

3、本协议终止时，乙方应将股票交易账户的总资产资产全部变现为货币资金，以便甲方办理子账户内资产的清算手续。甲方须在办理完毕清算手续的三日内将除甲方本金和账户管理费之外的款项划转到乙方在甲方平台账户余额;如乙方所购股票中出现有停牌股票不能卖出，乙方可以继续支付账户管理费延续本协议直至停牌结束。

4、 若乙方股票遇到停牌，需按停牌股票市值追加30%停牌准备金，直到股票复牌。

5、本协议终止时，甲方如未能全部收回其本金及账户管理费，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除归还甲方全部本金和账户管理费外，还应从协议终止之日起按甲方本金的0.1%/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甲方有权监管股票交易账户的运作，对乙方进行账户管理和风险控制。

2、甲方按本协议约定的金额每个交易日向乙方收取账户管理费。

3、甲方有权在必要时对乙方进行账户管理费、交易损失的违约提醒及催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通知、上门通知、发律师函、对乙方提起诉讼等。

4、 甲方应对乙方的信息及本协议内容保密;如任乙方违约，或因相关权力部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法院、仲裁机构、金融监管机构等)，甲方有权披露。

5、 如乙方所购股票因异常波动、上市公司涉嫌违规需要进行调查以及突发性事件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该证券连续跌停板导致平仓无法实现，乙方须即时将账户内其它证券平仓，所得款项连同账户资金一并用于清偿甲方债权，不足部分由乙方自有资金偿还。同时，该证券复牌后或者连续跌停板打开且平仓可以实现时，如乙方仍有未清偿的债务，则甲方有权直接将该证券平仓用于清偿乙方所欠甲方的债务，剩余部分返还至乙方指定账户内。当乙方所欠甲方的债务全部清偿完毕，则甲方不再收取乙方的账户管理费和逾期违约金。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 乙方可以通过甲方股票交易账户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投资顾问服务，有权收取使用股票交易账户内资金总额投资所得的收益，承担全部损失;无论股票交易账户盈亏如何，乙方须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账户管理费。

2、 如股票交易账户内的所有股票出售(即清盘)后，还不足以归还甲方账号初始资金金额，乙方必须在清盘后三日内将亏损额补足归还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从乙方在甲方进行交易的其他股票交易账户中扣除相应金额。

4、 如因乙方违规操作、债务等原因，导致甲方账户(包括银行账户和股票账户)被依法采取查封、冻结、划拨等强制措施，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从账户被依法处置之日起按账号初始资金金额及利息之和按照0.1%的日利率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5、如账户内持仓股票有配股权利的，在券商通知后2天内，乙方应腾出可用资金购买配股或者把该股票卖出。如果乙方未执行，甲方有权利以任何价格卖出该股票，如出现亏损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九条 风险揭示

1、甲方在签署本合同前须履行风险提示义务;乙方在签署本合同前须详细阅读本协议内容及相关风险提示，以便正确、全面了解证券合作操盘网上交易的风险。

2、 技术风险揭示

1)互联网是开放性的公众网络，网上证券交易委托除具有其他委托方式共同的风险外，还有其特有的风险，如由于互联网数据传输等原因，交易指令可能会出现中断、停顿、延迟、数据错误等情况。

2)互联网存在黑客恶意攻击的可能性，亦存在病毒入侵的可能性，互联网服务器可能会出现故障及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或由于乙方不慎将密码泄露或被他人盗用，均存在乙方账户被他人盗买盗卖的风险。

3)乙方的电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配，导致无法下达委托指令或委托失败。

4)互联网技术日新月异的同时也蕴藏着各种未知风险，友钱网承诺投入更多的资源，最大程度去保障交易系统稳定运行，不断提升乙方交易体验，但友钱网无法承诺系统能够100%的无故障运行。一旦交易系统发生故障，乙方有可能因错失交易时机造成实际损失，对此友钱网不仅无法认定更无力承担，乙方将不得不承担由此导致的损失。

3、规避风险建议

1)乙方务必注意个人信息资料的保密，账户密码妥善保存，如意识到密码可能泄露，请及时修改密码。

2)乙方用于交易委托的电脑必须安装可信赖的病毒防火墙和网络防火墙软件，并确认其正常工作。

3)乙方如遇个人电脑系统、网络通讯或者网上交易相关软件出现异常情况，应暂时停止网上委托。

4、特别提示

乙方签订本合同后，表明乙方已完全了解网上交易可能存在的相应风险，以及自身决策失误造成的损失，并承诺自行承担。

第十条 协议的订立

1、乙方同意并确认自行根据友钱网网站有关规则和说明在友钱网网站签署本协议。

3、 甲方可根据风控需求，对以本协议风控规则进行修订并在甲方网站发布。乙方需应不时地注意甲方及具体规则的变更，若乙方在本协议及具体规则内容公告变更后继续使用本服务的，表示乙方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和具体规则内容，也将遵循修改后的协议和具体规则使用本网站的服务;同时就甲乙双方在协议和具体规则修订前通过本网站进行的交易及其效力，视为乙方已同意并已按照本协议及有关规则进行了相应的授权和追认。

4、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 协议终止

1、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最长有效期为30个交易日。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延期本协议。乙方可在协议生效2个交易日后，随时申请终止本协议。协议终止时，乙方需将股票交易账户内股票全部卖出，以便甲方可以按本协议约定进行账户资金结算。

2、如乙方未能及时在下一个交易日上午09:15分前缴纳账户管理费，甲方有权按任意价格卖出帐号内的全部股票并进行结算。

3、如因乙方所购买股票停牌无法及时卖出股票，乙方可以继续按时缴纳账户管理费将本协议延续至股票停牌结束。

4、 如因证券公司政策原因，股票交易账户无法正常继续使用，本协议自动终止，甲乙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按本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5、乙方违法违规进行股票操作或乙方有严重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平仓锁定账户，收回本金，已收取账号管理费不退还给乙方，在确定不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前提下，甲方向乙方退回剩余保证金。

甲方： \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资保证金投资保证协议二**

甲方（聘任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受聘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鉴于：甲方因经营需要获取相关投资信息，以促进投资业务的拓展，乙方在投资咨询服务和投资项目信息获取上有丰富的背景资源。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投资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服务：

1.1 提供投资建议，投资参考、理财规划建议等；

1.2 为甲方介绍投资项目信息、寻找合适的投资标的；

1.3 投资方案的设计；

1.4 推荐并协调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工作；

1.5 应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咨询；

1.7 其他：。

第二条投资要求

投资方资金收益在年利率%-年利率% 之间，具体由借贷双方商议，以甲方与融资方最终签署的融资借款合同约定为准。

第三条委托期限

3.1 委托期限共，自年月日至年月日。若委托期限届满，乙方提供的投资机会的某一交易仍在进行中，则本协议自动顺延直至该交易完成。

3.2 委托期限内没有完成投资目标或者仍需要投资顾问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协议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协议委托期限延长。

第四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4.1 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4.2 配合乙方工作，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基础资料和协助；

4.6 根据本协议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投资顾问费用和报酬。

第五条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5.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应本着诚信、专业、高效的职业精神尽力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

5.4 安排甲方与融资方见面、谈判；

5.5 乙方应不定期地向甲方沟通、报告委托事项的进展情况；

5.7 乙方作为甲方与融资方之间的桥梁，为甲方与相关对方当事人签署融资借款合同或协议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促进甲方与融资方之间的沟通和谈判，直至交易的最终达成与履行。

第六条报酬、费用及支付方式

6.1 乙方促成甲方与有融资意向的融资方签署融资合同，甲方应在日内向乙方支付融资金额的%作为乙方融资顾问报酬。

乙方的报酬涉及的有关税款由甲方承担。

6.2 如乙方未能促成第三方与甲方签订融资合同，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报酬，但可以要求甲方支付其从事顾问活动花费的必要费用。必要费用为元。

6.3 除本条规定的顾问报酬和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形式酬金。

6.4 如若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报酬或费用的，则自应支付之日起，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应付款项%的违约金。

6.5 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6.6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款项后应及时出具相应的发票。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协商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擅自解除的，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

问报酬。

7.3 若因乙方不尽职，造成甲方损失的，除赔偿甲方损失外，甲方可单独解除本协议。

第八条不可跨越条款

8.1甲方不得单独越过乙方直接与乙方物色并向甲方推荐的融资方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接触、谈判或签署任何投融资协议。

8.2在本协议约定期限内，甲方与目标融资方私下签约的，乙方仍有权要求取得约定的报酬，并可要求甲方按照报酬的%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在对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预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的全部和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否则需要承担对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以及间接损失。

第十条双方承诺

10.1 甲乙双方保证所提供的数据、材料和陈述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及非误导性的，同时没有遗漏或隐瞒任何重要信息，并确认副本材料或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10.2 甲乙双方在履行工作时将依赖对方提供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材料和陈述)及细节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合法性，不须独立核实有关资料。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应当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效力及其他

1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2.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

年月日日

附件1：

融资方联系确认函

甲方：

乙方：

现甲方和乙方介绍的公司就投融资事宜具有实质性接触的意向，特确认该公司为乙方推荐的融资方（含与融资方有关联的并参与该项目融资行为的公司或个人）。甲方及其相关机构和人员在此项目和未来的项目中，都不能跨过乙方直接与乙方引荐的融资方洽谈交易而不付投资顾问费给乙方，并应及时告知乙方项目进度及向乙方提供相关文件。

本融资方联系确认函具有法律效力，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及其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人（授权人）：（签字）法人（授权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投资保证金投资保证协议三**

投资协议最重要的部分便是出资问题，因此一定要在协议中载明出资的方式，以此方式认缴的出资额是多少，确定该出资额所占的出资比例等。其中，最为重要的是，出资实际缴付的时间确定。实践中不乏有投资人在签订出资协议后，因各种原因而迟迟不予缴付出资，从而导致整个合作项目进程延缓。若未在协议中对此约定，或使迟延履行出资义务人逃脱责任。

第二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1、共同出资人的出资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其中甲方出资\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出资\_\_\_\_\_\_\_\_\_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在盈余分配问题上，投资人通常不会忽略，但对于投资项目给

第三人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分担上，投资人往往会出现疏漏。虽然各投资人对外承担责任的范围和内容是一致的，但对投资人内部责任分担以及追偿问题很大程度上是依据协议约定确定的。若因约定不明，会使得无过错投资人要与过错投资人共同承担责任，甚至数倍于有过错投资人。

第三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1、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xx公司承担责任。

3、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若共同投资的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四条、事务执行

（1）在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xx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份公司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xx公司的份。

（2）以上述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五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六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份。

2、共同投资人在xx公司登记之日起\_\_\_\_\_\_\_\_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份及出资额。

3、xx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为避免发生潜在风险，合同各方将违约责任条款作出明确约定，就会使签约人谨慎签约，全面系统的估计自己的履约能力，防止签约人故意违约，提高签约人履行合同的自觉性，并在履约过程中积极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使合同风险消弭于签约阶段。

其次，合同中，许多当事人常约定因违约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但确忽略对具体违约金的确定，而在后续纠纷争议中，守约方又对损失的大小无法确切举证，而造成无法弥补全部损失，因此在设置违约责任条款时应当多费些心思。

第七条、违约责任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甲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投资保证金投资保证协议四**

甲方（居间方）：        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委托方）：        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投资保证金投资保证协议五**

;

xx项目投资流程

为维护公司股东权益，规范投资基金运作，提高投资收益，防范投资风险，根据国家有关投资的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系列规章制度（包括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办法、项目评审实施细则等）制定本流程。

一、基金基本投资要素

重点投资范围：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环保、光机电、绿色农业等高新技术项目。

投资对象：武汉地区注册登记、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

重点投资阶段：处于孵化期至扩张期的未上市科技型创业企业。

投资原则：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政策和科技发展规划，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准、独特的产品或商业模式和较好的（潜在）市场前景。

投资策略：分阶段投资策略、联合投资策略、组合投资策略。

投资方式：主要以股权方式投资创业企业，在出资额范围内承担有限责任，针对不同的投资阶段综合、灵活运用可转换优先股、可转换债券、附加认股权证等投资工具。

二、项目投资的基本流程（图示）

各种项目来源

↓受理，筛选

立项、明确项目经理

↓初步审核，商业计划书

项目评估和审查

↓充分核实，尽职调查

管理层初审

↓投资协议书，报投资评审会

投资评审委决策

↓法律审核，完善投资相关文件

项目监督和管理

↓定期评估、择机退出

三、投资流程各阶段重点分析

1，项目受理和筛选

一般创业投资的项目来源主要有：创业企业直接联系、朋友介绍、中介机构介绍、其他创业投资机构推荐、商贸洽谈会等。根据本公司的背景和条件，应多注重与股东单位的密切联系，争取更多、更好的项目推荐。

公司投资部在受理项目后，根据公司的投资范围和原则进行初步筛选，对符合条件的项目予以立项并提交公司经营例会通过，同时指定项目经理。

2，项目评估和审查

项目经理继续跟踪、审核企业相关信息资料，编制项目考察费用预算报总经理审批。辅导企业编制完整的商业计划书，并核实其真实性。

在审查企业的商业计划书时，除了首先要审查商业计划书是否完整，企业的历史沿革、现状等基本信息是否真实可靠外，应重点审查企业的产品（或服务）、营销模式、组织管理体系三大方面是否完善可行，企业的财务分析与预测是否真实、客观，企业的风险提示因素是否全面、到位，等等。

期间，项目经理与创业企业管理层要有充分、详尽的沟通。此举，一方面有助于考察管理层的综合素质；另一方面则在于进一步核实创业项目的主要事项，也为投资方式、退出路径等后续谈判以及项目监督和管理做了一些有力的铺垫工作。

3，尽职调查

项目经理通过商业计划书和与创业企业管理层接触来了解创业项目，难免带有主观性、片面性等不足，而尽职调查的目的，则是通过各种客观资料以及广泛的“第三者”，全面、客观、准确而深入的了解拟投资创业项目。可以说，尽职调查的结果将直接影响公司对该创业项目的投资决策，也是项目初审和最终评审的重要依据。

项目经理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对企业的考察主要还是商业计划书所涉及的内容，但侧重点应有显著不同，需要强调的是尽职调查的职责在于验证商业计划书所涉及的内容是否属实。因此，项目经理除了应尽可能的收集各类客观资料以及访谈创业企业的相关各方外，还应咨询有关的技术、经济、司法和行业方面的专家，力求对项目本身有更全面的分析和评判。

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项目经理要完成尽职调查报告。尽职调查报告应包括两个层次的内容，前述对项目本身的考察和论证是其一层次的内容；项目经理根据尽职调查的结果，还要对创业项目本身进行基本的风险评估（包括技术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管理风险）和审慎的投资回报预测，并提出可供参考的投资建议：拟投资金额、投资期限、主要投资方式；新公司的管理架构；可行的退出途径等。这是另一层次上的内容。

在项目经理进行尽职调查过程中，公司管理部门应在财务、法律角度上对创业企业的信誉状况和信用等级，财务数据的真实可靠性，有无重大经济纠纷和法律诉讼等方面进行调查和审核。

4，项目初审和决策

在商业计划书和尽职调查报告基础上，公司总经理主持对项目的初审会，参与人员包括投资部、管理部负责人和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对初审项目做主题介绍。

项目初审围绕创业企业提供的商业计划书和项目经理撰写的尽职调查报告进行，重点审核拟投资项目的投资范围、原则、方式、退出机制等，并对各个文件进行实质性审查。初审会通过的拟投资项目，由项目经理负责组织投资协议书、合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起草工作。

商业计划书、尽职调查报告、投资协议书等相关资料，经过法律顾问审核认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投资评审会审议批准。投资评审委员会成员在收到项目有关资料后根据“公司项目评审实施细则”，进行项目决策。正式合约签订后，项目经理根据投资协议书要求实施项目监督和管理。

5，项目监督和管理

项目经理在项目监督和管理阶段，应对投资的监管和退出全过程负责任，因此项目经理有责任深入企业、跟踪项目进展状况，及时发现并协助企业解决问题和困难，每月将项目运作情况书面报告给公司，发现重大问题应及时汇报公司。

公司每周召开一次工作例会，听取项目经理的情况汇报，针对其中的重点和难点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措施，并由项目经理在日常监管过程中落实。

为了弥补项目经理在日常管理过程中的不足，根据投资协议书的规定，公司可派出人员出任被投企业的董事、监事或高管，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

为了更及时的掌握企业的财务状况，企业要按月向公司提供财务报表，接受公司的财务询问。公司也可向企业派出财务人员，直至组织财务审计。

通过这些监管措施，公司能最大限度的保证投资项目按照预期的方向平稳的运行。同时，公司还应定期对项目的经营状况、发展潜力、投资效益、潜在风险等做出科学合理的评估，并根据投资协议书的规定或项目发展的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退出时机和方式。

6.其他

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相关热词搜索：;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